

我與連江縣簽訂協議書

學校要聞

【記者蔡欣齡報導】本校與福建省連江縣六月二十二日簽訂學術文化合作計畫協議書，校長張紘炬與連江縣長劉立群共同發表聲明，未來三年，本校將以互惠原則，支援該縣的縣政規劃、人才培育、教學服務等事宜，連江縣政府同時也提供工作人員的住宿安排、行政業務處理等。

本校於該協議書中表示，本校願秉互惠原則，對連江縣政提供學術支援、教學服務、人才培育、縣政規劃等各方之協助；連江縣政府也於體方案執行時，提供住宿、交通及生活必須之安排，及行政業務之處理，藉著各項計畫的推行，提昇馬祖地區的人文素養。

此外，為了落實合作計畫順利執行，雙方應互置一人負責此聯繫，而道地的馬祖人本校與該縣的專設連絡人。即若有一方欲可擔任本校與該縣的專設連絡人。即可實行，若有一方欲終止協定，必須在半年前提出來。

本校中文系教授傅錫壬於一年多前續修連江縣志，目前初稿已送至縣政府處，他表示自己曾在馬祖服役一年，會說馬祖方言，馬祖的情緣。關於馬祖的田野調查，他幕後協助，目前初當與馬祖有來將為馬祖做田野調查。

2010/09/27